金門縣醫療(事)機構開業申請標準作業流程

作		•	作			權	責	步			驟	説	明	作	業
階		段	流		程	單	位				•			期	限
	作		1.	受:	理	衛生	局、	壹	`		_	醫療(事)機構負		171	生局
	業			申;	請	醫療	(事)					加入相關公會	並取		/
	準					機構		15		得證明				立	即
	備							貢	`	•	•	內(週一至週五		勃	辞理
	階									•	•	三十分)由本人	或代		
	段							4		_		醫事科辦理。	1.6		
	1.7							爹	`			序:肆」之說明			
								+				、書表、表單、附			<u></u>
			ດ	かし	<u>.</u>	丛 = 儿	D	宜	`		-	檢附之證件及資			會
				審村		衛生	句					紧醫事人員、公共			辨
				文化	‡						•	及醫療機構登記 □	申請		建
										_		表一】。 (古) (4) はなまとう	5)	7	設
										-		事)機構負責醫事	▶人	,	處、
												關資料:	"品)	;	消
	作											證正本(驗後發	返し	1	防
	業										•	本正反面1份。 正面脫帽近照之	1 12	,	局
	進											正面脱帽近照之 :叶四張。	个日		,
	行										-	醫事人員證書正	木	3	須
	階									, ,		登書正反面影本	•		要
	段											立日上人山小子。	L		7
	120									•	•	登記診療科別之	醫		· 個
												立己的深圳加入 月文件。	四		工
											•	證明。			
										三、建					作工
												使用執照(建物言	登明		天
										文化			_ / •		左
											'	約影本。		,	右
											, , , ,	構基本資料卡(3	巨本		
												引業時再填寫)	•		
										•]業執照規費新	台幣		
										-		元;醫療機構			
												床以上開業執!			
										費	新台	幣 2,000 元。			
						•									

金門縣醫療(事)機構開業標準作業流程

作		業	作	業	權	責	步	驟	說	明	作	業
階		段	流	程	單	位					期	限
			2.	1 聯合	衛生局	`						會
				會勘	建設處、	•	連絡建設處	、消防局	共有會勘		1	辨
	作				消防局							建
	業		2. 2	2審核	衛生局	`	 	挂	上	连明	-	設
	進		不:	通過,	醫療(事)	所附開業申 業醫療(事)				,	處
	行		退	件補正	機構		未西尔(于)	秋/ 舟 里 水	作用门下			`
	階											消
	段		3.	1審核	衛生局、	•	聯合會勘符	合醫療機	幾構設置標	準相		防
			通:	過	建設處、	•	關規定	,			,	局
					消防局							,
			3. 2	2 審核	衛生局	`				••••••]	須
			不	通過,	建設處	•	聯合會勘不	符合醫療	寮機構設置	標準		要
			要.	求改善	消防局		相關規定					7
												個
												工
											,	作
			3. 2	2. 1	衛生局、	•	申請開業機	構み至っ	C な 人 坦 宁	ゥ重		天
			複		建設處		中請用系機項重新會勘	-	下付合观人	~ 尹		左
			,~		消防局		·只王川 百叨	旦似				左右
					.,4 1,4 ,-4							-
	完		4 :	繳費	衛生局		行政科繳費					
	元 成		1. ·	"从 只	141 11/11							
	陛		5 4	領照	衛生局	•••••						
	白段		J. ^	スパ	用工四		完成繳費後	至醫事科	-領照			
	双											
			6	 結束	衛生局 '		ا بلد در سد.	·····				
			U. (哈 木			完成作業申	請				
					醫療(事機構	7						
					/戏/冉							